

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股票（股票代码：000836）在2009年4月14日-1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公司股票出现异常波动。

二、本公司关注和核实的相关情况

1、公司已于2009年4月14日披露了2008年度报告及相关内容，2008年净利润为23258.90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2531.37万元，详细内容详见当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2、公司预计2009年一季度净利润约为-850至-950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约665%至731%。下降的主要原因为：光纤扩产安装设备停产一个月，影响了产量和收益；工业地产存量销售数量较去年同期大幅下降；受宏观经济形势和金融危机影响，酒店收入和利润比去年同期大幅下降等。

3、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批复有效期时间至2009年6月30日，鉴于本次拟向鑫茂集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对应的项目——新能源新材料产业基地、汽车配套产业孵化基地亦为本次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需主要依靠募集资金进行建设，由于现金募集因核准批文到期失效而放弃实施（相关实施进展公告已刊登于2008年12月13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截至目前公司又尚未筹措到相应资金支持，鉴于此，公司向鑫茂集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尚未实施。

4、2008年度，鑫风能源公司分别与北京君达公司、沈阳中科天道公司签订了750KW及1.5MW叶片销售合同（相关公告已刊登于2008年6月11日和2008年9月6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但由于装机风场受本年度宏观经济形势影响建设进度有所放缓，上述合同未能启动。

5、经公司董事会核实确认：

1) 截止目前，本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更正、补充事项。

2) 经向公司经营管理层核实，本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不存在对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或影响投资者合理预期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件。

3)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4)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5)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公司董事会承诺：除上述定向增发外，未来三个月内，本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收购、发行股份等重大事项。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公告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鑫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九年四月二十日